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佈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全年業績(「全年業績」)連同去年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收入	4	651,441	353,958
銷售成本		(594,357)	(329,081)
毛利		57,084	24,877
其他經營收入	6	672	4,120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修訂的收益		-	3,304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按公平值透過 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82	(68)
行政及其他開支		(16,898)	(19,183)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03)	(44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減值虧損)		146	(44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3,326)	(1,477)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減值虧損撥回/ (減值虧損)		481	(323)
來自經營的溢利		27,338	10,367
議價購買收益		-	59
融資成本	7	(6,436)	(5,248)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b>20,902</b>	5,178
所得稅開支	8	<u>(5,091)</u>	<u>(258)</u>
年內溢利	9	<u><b>15,811</b></u>	<u>4,920</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轉換外國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b>1,654</b></u>	<u>6,306</u>
		<u><b>1,654</b></u>	<u>6,306</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b>17,465</b></u>	<u>11,226</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b>15,628</b>	4,511
— 非控股權益		<u><b>183</b></u>	<u>409</u>
		<u><b>15,811</b></u>	<u>4,920</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b>17,204</b>	10,794
— 非控股權益		<u><b>261</b></u>	<u>432</u>
		<u><b>17,465</b></u>	<u>11,226</u>
每股盈利(港仙)	10		
基本		<u><b>1.59</b></u>	<u>0.46</u>
攤薄		<u><b>1.59</b></u>	<u>0.4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075	9,080
使用權資產		364	2,665
於一家合資企業的權益		–	–
融資產租賃應收款項	12	5,509	15,540
		<b>13,948</b>	<b>27,285</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307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332,165	319,103
融資產租賃應收款項	12	9,516	21,402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331	149
可退回稅項		1,382	1,345
銀行結餘及現金		7,197	11,738
		<b>352,898</b>	<b>353,737</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36,859	200,731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50,000	50,000
租賃負債		129	1,452
銀行借貸		1,840	1,782
承兌票據		32,285	10,468
可換股債券		42,525	–
企業債券		10,340	–
應付稅項		5,301	769
		<b>279,279</b>	<b>265,202</b>
<b>流動資產淨值</b>		<b>73,619</b>	<b>88,535</b>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87,567</b>	<b>115,820</b>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14	749	1,915
租賃負債		10	1,120
承兌票據		3,094	–
可換股債券		–	38,152
企業債券		–	9,372
		<b>3,853</b>	<b>50,559</b>
<b>淨資產</b>		<b>83,714</b>	<b>65,261</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4,910	4,910
儲備		75,274	58,070
		<b>80,184</b>	<b>62,980</b>
非控股權益		3,530	2,281
<b>總權益</b>		<b>83,714</b>	<b>65,261</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於年報之公司資料中披露。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以及跨境貿易業務 — 營養食品及保健品。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原因是本公司董事認為，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而言，港元為合適的呈列貨幣。

##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用的重要會計政策論述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用。附註3已提供因該等發展的初始應用而導致的任何會計政策變更的資料，僅該等變更與本集團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的當期及以往會計期間相關。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	利率基準改革 — 第2階段
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於本年度應用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2021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準則。

	在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租賃—2021年6月30日後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2021年4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業務合併—提述概念框架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擬定 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撥備、或然負債及 或然資產—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202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負債分類為 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呈列財務報表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判斷—披露會計政策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 —會計估計的定義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所得稅—與來自單一交易 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及新訂準則預期於初始應用期間的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已總結採用該等準則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4. 收入

本集團年內收入分析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的合約收入		
— 營養食品及保健品跨境貿易	646,591	335,451
— 諮詢及其他服務收入	<u>2,613</u>	<u>14,286</u>
其他來源收入	649,204	349,737
— 來自提供融資租賃服務的利息收入	<u>2,237</u>	<u>4,221</u>
	<u><u>651,441</u></u>	<u><u>353,958</u></u>

#### 5.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類別。董事選擇圍繞產品及服務的差異組織本集團。

具體而言，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如下：

- (i) 涵蓋於融資租賃業務內的提供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賺取利息收入、手續費及諮詢費)及收購租賃資產
  
- (ii) 跨境貿易業務—營養食品及保健品

##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提供 融資租賃及 諮詢服務 千港元	跨境貿易 業務—營養 食品及保健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u>2,237</u>	<u>646,591</u>	<u>2,613</u>	<u>651,441</u>
分部溢利	<u>(609)</u>	<u>39,364</u>	<u>(126)</u>	<u>38,629</u>
未分配其他經營收入				78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182
未分配開支				(11,690)
融資成本				<u>(6,297)</u>
除稅前溢利				<u>20,902</u>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提供 融資租賃及 諮詢服務 千港元	跨境貿易 業務—營養 食品及保健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u>6,055</u>	<u>335,451</u>	<u>12,452</u>	<u>353,958</u>
分部溢利／(虧損)	<u>4,063</u>	<u>15,646</u>	<u>1,255</u>	20,964
未分配其他經營收入				4,061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修訂的收益				3,304
議價購買收益				59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68)
未分配開支				(17,894)
融資成本				<u>(5,248)</u>
除稅前虧損				<u>5,178</u>

分部溢利指各分部之溢利(未經分配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最終控股公司貸款修訂的收益、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若干銷售及分銷開支、中央行政費用、董事薪酬、若干其他經營收入及融資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行政總裁呈報之方法。

###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b>分部資產</b>		
營養食品產品及保健品跨境貿易業務	308,370	237,047
融資租賃業務	26,145	55,637
其他	13,775	17,353
	<u>348,290</u>	<u>310,037</u>
分部資產總額	348,290	310,037
未分配企業資產	18,556	70,985
	<u>366,846</u>	<u>381,022</u>
<b>分部負債</b>		
營養食品產品及保健品跨境貿易業務	128,601	174,716
融資租賃業務	1,337	9,768
其他	5,673	14,393
	<u>135,611</u>	<u>198,877</u>
分部負債總額	135,611	198,877
未分配企業負債	147,521	116,884
	<u>283,132</u>	<u>315,761</u>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不包括中央化管理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可收回所得稅以及用於公司營運的其他資產(包括若干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其他應收款項。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不包括中央化管理的若干其他應付款項、最終控股公司貸款、銀行借貸、可換股債券、承兌票據、租賃負債、應付所得稅及企業債券。



## 6. 其他經營收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手續費收入	-	133
融資租賃展期利息收入	115	45
銀行利息收入	32	25
匯兌收益淨額	4	-
終止租賃合約收益	62	3,5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5	-
其他	444	334
	<u>672</u>	<u>4,120</u>

## 7. 融資成本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利息：		
— 銀行借貸	140	26
實際利息開支：		
— 可換股債券	4,373	3,913
— 企業債券	968	864
— 承兌票據	911	301
— 租賃負債	44	144
	<u>6,436</u>	<u>5,248</u>

## 8. 所得稅開支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一年內撥備	4,830	6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4)	-
	<u>4,746</u>	<u>65</u>
中國企業所得稅		
— 一年內撥備	316	626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9	(433)
	<u>345</u>	<u>193</u>
	<u>5,091</u>	<u>258</u>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制度，本公司其中一間香港附屬公司須就其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按8.25%繳納香港利得稅及就估計應課稅溢利超過2百萬港元的部分按16.5%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制度的香港附屬公司須按16.5%繳納香港利得稅。

於年內，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適用的稅率為25% (2020年：25%)。

## 9.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1,937	2,812
薪金及其他津貼(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4,126	5,00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186	185
員工成本總額	<u>6,249</u>	<u>8,006</u>
核數師酬金	720	71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	593,802	318,43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38	922
使用權資產折舊	581	1,3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5)	-
匯兌虧損淨額(計入行政及其他開支)	-	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3,326	1,47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146)	443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481)	323
有關租用場所的短期經營租賃的租賃付款	<u>813</u>	<u>1,005</u>

##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盈利	<u>15,628</u>	<u>4,511</u>

	2021年 千股	2020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82,000</u>	<u>982,000</u>

由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本公司的未行使可換股債券獲轉換(原因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可換股債券的行使價高於普通股的平均市價)，故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1. 股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支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2020年：無)。

## 12.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根據還款時間表，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0,454	24,349
於第二年	6,136	10,590
於第三年	656	5,942
於第四年	-	636
於第五年	-	-
	<u>17,246</u>	<u>41,517</u>
未折現的租賃付款		
	17,246	41,517
減：未賺取的融資收入	<u>(1,240)</u>	<u>(3,481)</u>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16,006	38,036
已確認減值虧損	<u>(981)</u>	<u>(1,094)</u>
於租賃的淨投資	<u>15,025</u>	<u>36,942</u>

本集團若干機器乃根據融資租賃出租。租賃期內租約附帶之所有息率均於合約日按定息釐定。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變動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094	589
於本年度(撥回)/確認的減值虧損	(146)	443
匯兌調整	33	62
	<u>981</u>	<u>1,094</u>
於年末	<u>981</u>	<u>1,094</u>

上述融資租賃的實際利率為每年9%至13%(2020年：9%至13%)。於報告期末，已訂立約14,877,000港元(2020年：36,942,000港元)的相關租賃合約的賬齡為3至5年(2020年：3至5年)。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全部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乃以租賃資產及客戶按金(2020年：租賃資產及客戶按金)作抵押。於租賃期末，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將按最低代價轉讓予客戶。

於報告期末，概無任何有關融資租賃安排或或然租賃安排的未擔保剩餘價值需要列賬。

本集團已收取按金約1,229,000港元(2020年：3,916,000港元)以作為若干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抵押，並按融資租賃協議所規定的最終租賃分期付款到期日分類為非流動負債。按金為免息。此外，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以租賃資產(主要為租賃機械)作抵押。在承租人沒有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未經承租人同意，不得出售或抵押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抵押品。

所有融資租賃安排均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為從事融資租賃業務的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因此，本集團不會承受外匯風險。

###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應收款項包括：		
貿易應收款項	320,916	253,320
減：減值虧損撥備	<u>(15,878)</u>	<u>(2,621)</u>
	<u>305,038</u>	<u>250,699</u>
其他應收款項	21,805	15,113
減：減值虧損撥備	<u>(1,429)</u>	<u>(1,128)</u>
	<u>20,376</u>	<u>13,985</u>
按金及預付款項	6,751	55,143
減：減值虧損撥備	<u>-</u>	<u>(724)</u>
	<u>6,751</u>	<u>54,419</u>
	<u><u>332,165</u></u>	<u><u>319,103</u></u>

本集團一般給予貿易客戶60至180日(2020年：0至30日)的平均信貸期。以下載列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0至30日	9,184	35,095
31至60日	8,082	43,130
60日以上	<u>287,772</u>	<u>172,474</u>
	<u><u>305,038</u></u>	<u><u>250,699</u></u>

##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b>非流動</b>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保證金	<u>749</u>	<u>1,915</u>
<b>流動</b>		
貿易應付款項	123,447	182,803
其他應付款項	12,537	13,834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保證金	480	2,001
應付利息	–	700
應付增值稅	<u>395</u>	<u>1,393</u>
	<u>136,859</u>	<u>200,731</u>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作出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0至30日	–	32,859
31至60日	18,319	37,397
60日以上	<u>105,128</u>	<u>112,547</u>
	<u>123,447</u>	<u>182,803</u>

購貨平均信貸期為30日(2020年：30日)。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期限內支付。

## 15. 資本承擔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有關向投資對象注資的已訂約承擔的資本開支	<u>12,021</u>	<u>11,640</u>

## 16. 購股權計劃

根據2011年10月11日本公司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爭取最佳表現及效率，使本集團受益。董事會可於該計劃生效日期起計10年內某營業日的任何時間內，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包商或本集團持有權益的公司或該公司的附屬公司(「聯屬人士」)；或(ii)以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包商或聯屬人士為受益人的任何信託或全權信託對象包括上述人士的任何全權信託的受託人；或(iii)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包商或聯屬人士實益擁有的公司。

凡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而截至各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有關人士的購股權合共佔已發行股份逾0.1%及總值(根據各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計算)逾5,000,000港元，均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身為建議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且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經由本公司股東批准。

自該計劃採納直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 17. 或然負債

###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修訂

於2018年4月24日，Triumph與本公司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據此，Triumph向本公司墊付本金額為80,000,000港元的無抵押貸款(於2020年1月1日，未償還本金為50,000,000港元)，其年利率為9.5%且須按要求償還(「股東貸款」)。於2018年4月24日，貸款協議及股東貸款應計的所有利益已轉讓予Great Wal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XX Limited(「Great Wall」)。

於2020年10月29日及2022年5月18日，貸款協議經進一步補充，據此，倘(i)本公司股份並無停止或暫停買賣超過18個月；及(ii)本公司並無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退市，則Triumph及Great Wall須有條件地豁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所有根據貸款協議就股東貸款應計的應付利息(「貸款修訂」)。

由於股東貸款利息的支付取決於是否無法達成貸款修訂的條件及無法於2021年12月31日可靠確認貸款修訂的概率。因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股東貸款提供任何利息(2020年：無)。然而，若貸款修訂的條件未獲達成，則須立即向Great Wall支付於2018年5月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股東貸款的應計利息約12,728,000港元。

就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公司管理層基於本公司當前情況，審慎評估並認為未能達成貸款修訂的條件的可能性甚微。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跨境貿易業務以及提供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

#### 1. 跨境貿易業務－營養食品及保健品

鑒於營養食品產品及保健品的市場增長，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或「報告期間」）通過各種合作推動其與營養食品產品及保健品有關的跨境貿易業務（「跨境貿易業務」）。

由於Covid-19持續恣意肆虐全球，全球經濟陷入衰退，國外特別是美國和歐洲國家取消國際航班和採取封鎖措施，對產品的跨境交付已產生負面影響。中國中央政府提出「雙循環」策略促進國內發展。中國將國內市場及消費視為砥柱力量，讓內外市場彼此促進。在此背景下，預期內地消費市場的擴張及升級將成為「雙循環」模式的主要推動力，而跨境電商零售進口則是連接國內消費市場與國際供應鏈的重要紐帶。於2020年年初及2021年，當新冠病毒在中國擴散時，跨境電商進口為內地消費者提供來自全球的快速、便捷及安全優質貨品來源，因而備受熱捧。中國跨境電商進出口總額於2021年達到人民幣1.98萬億元（3,115億美元），同比上升15%。電商出口額達人民幣1.44萬億元，同比增長24.5%。「十四五規劃」期間（2021年至2025年），跨境電商將在促進外貿發展中發揮更大作用。從長遠來看，預計COVID-19疫情不會對跨境電商出口B2C行業的整體發展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疫情導致業務從實體店轉向互聯網，而消費者在家時間的增加亦推高電商平台的瀏覽量。億邦動力研究院發佈的《2021年新銳品牌數字化增長白皮書》顯示，90後與Z世代佔據了健康產品線上銷售額的近半壁江山。

儘管大品牌在內地跨境電商零售進口市場上聲名顯赫，產品的消費需求正在越來越多元化。企業亦可考慮與跨境貿易業務平台合作及利用政府資金促進發展。



香港在內地跨境電商／跨境貿易業務零售進口市場上肩負重要的職能並起到舉足輕重的作用。得益於毗鄰內地和多數進口貨品享有免稅政策，香港是進口貨品進入內地前暫作儲存的最佳地點。香港的有利營商環境促進頻繁的國際貿易及貨品流通，並令特區成為華南採購進口貨品的主要中心。在「雙循環」經濟增長模式下，進口貨品的內地消費市場將繼續發展。由於內地市場擴大及自由化程度提高，香港定必受益於不斷增長的跨境電商／跨境貿易業務零售進口貿易。

因此，董事會認為，目前是直接通過跨境貿易業務／跨境電商進入中國市場的良好機會。

於2020年10月，本集團通過收購深圳越洋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越洋」）全部股權，從而擁有一個自動直接連接中國海關進行貨物清關及交付的系統，本集團藉此可提供周到的全方位海關清關服務。儘管客戶群不大，但彼等為在中國擁有可觀數量線上線下客戶的主要客戶。

目前，本集團於中國有三個保稅倉庫，位於深圳南山區、義烏及南昌。

隨著跨境基礎建設的落實，本公司已決定重點關注擴大客戶基礎。其將以全球為重點，將海外產品引入中國市場，並開發澳洲、美國及日本等全球市場。

## **2. 提供融資租賃和諮詢服務**

自2014年起，融資租賃業務一直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之一。本集團不時尋找合適的機會以擴展其融資租賃業務。

對於醫療設備融資租賃業務，本集團亦將進一步向銀行融資擴大其醫療設備融資租賃。

本集團融資租賃和諮詢服務主要以以下形式進行：

(i) 直接融資租賃

直接融資租賃通常涉及本集團按照本集團客戶的指示直接自供應商購買機械或設備，其後將其出租予本集團客戶。其後，客戶將按月分期向本集團償還融資額、利息及手續費。本集團所授出的融資額通常根據機械或設備的購買價格及客戶的信譽及還款能力釐定。租賃期限屆滿且租賃付款獲悉數償還後，機械或設備的所有權將以名義價格轉讓予客戶。於直接融資租賃中，儘管本集團於租賃期內對租賃的機械或設備具有合法所有權，惟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乃通過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合約關係轉移予客戶。

(ii) 售後租回

售後租回通常涉及客戶將其擁有的機械或設備出售予本集團，本集團其後將該等機械或設備租回予該客戶。此形式的融資租賃主要供需要營運資金為其業務運營提供資金的客戶使用。其後，客戶將按月分期償還本集團融資額、利息及手續費。本集團所授出的融資額通常根據購買價格及機械或設備的折舊以及客戶的信譽及還款能力釐定。租賃期限屆滿且租賃付款獲悉數償還後，機械或設備的所有權將以名義價格轉讓予客戶。於售後租回交易中，儘管本集團於租賃期內對租賃相關的機械或設備具有合法所有權，惟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乃是通過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合約關係轉移予客戶。

綜上所述，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作出以下戰略性的定制安排，以鞏固本集團的市場地位：(i)引入新客戶及供應商；(ii)加強產品線及產品平台；(iii)改善營運並降低營運成本；及(iv)在市場上尋找新融資以支持並鞏固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

## 財務回顧

### 收入

年內，跨境貿易業務—營養食品及保健品分部錄得分部收入約646.6百萬港元(2020年：335.5百萬港元)，較去年增加92.7%。融資租賃業務分部錄得分部收入約2.2百萬港元(2020年：6.1百萬港元)，較去年減少63.9%。

該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發展跨境貿易一站式服務及擴展產品範圍。

###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之銷售成本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去年同期」)增加80.6%至約594.4百萬港元，乃是由於收入增加所致。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之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約7.0%增加至約8.7%。由於收入增加，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129.5%至約57.1百萬港元。毛利率增加主要歸因於來自跨境貿易業務—營養食品及保健品分部的毛利率增加。

### 開支

行政及其他開支佔營運成本的最大部分。行政及其他開支較去年同期減少11.9%至約16.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採取成本節約措施所致。

### 稅項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制度，本公司其中一間香港附屬公司須就其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按8.2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及就估計應課稅溢利超過2百萬港元的部分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於年內其他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制度的香港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於年內，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適用的稅率為25%(2020年：25%)。

## 年內溢利

本集團錄得年內溢利約15.8百萬港元(2020年：於報告期間為4.9百萬港元)。溢利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i)引進新客戶及供應商；(ii)鞏固產品線及產品平台；及(iii)完善營運及減少營運成本。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約7.2百萬港元(2020年12月31日：11.8百萬港元)。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定義為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分別為1.26倍及1.33倍。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主要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約140,223,000港元(2020：112,346,000港元)，分別包括(i)來自最終控股公司貸款50,000,000港元(2020年：50,000,000港元)；(ii)國內銀行借貸1,840,000港元(2020年：1,782,000港元)；(iii)可換股債券42,525,000港元(2020年：38,152,000港元)；(iv)承兌票據35,379,000港元(2020年：10,468,000港元)；(v)企業債券10,340,000港元(2020年：9,372,000港元)及(vi)租賃負債139,000港元(2020年：2,572,000港元)。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貸款按固定年利率9.5%(2020年：9.5%)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以人民幣計值，須於一年內償還及按固定年利率7.80%(2020年：4.55%)計息。

可換股債券可在債券發行日期至2022年6月24日之間的任何時間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債券可按每股0.2港元轉換為本公司總共195,000,000股普通股。倘債券未獲轉換，將於2022年6月24日按面值贖回。利息按每年5%累計，並於到期日與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一起結算。

本集團企業債券為無抵押，及按年利率7%計息，利息按年支付。企業債券將須於相關債券發行日期起計第九十個月屆滿當日予以償還。

除約1,840,000港元(2020年：1,728,000港元)的借款獲由一間附屬公司若干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及一間附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作抵押外，其他借款均為無抵押。短期借貸約為137,119,000港元(2020年：63,702,000港元)，其他則為一年後到期的長期借貸。

為支持及擴大融資租賃業務及跨境貿易業務，本集團將努力多元化其融資來源及發掘集資機會。

##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詳情載於上述附註17「或然負債」。

## 負債比率

於2021年12月31日的負債比率為38.2% (2020年：28.8%)。負債比率按相關年度年終時，外部融資債務總額除以資產總值得出。

## 資產抵押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364,000港元的資產(根據融資租賃安排持有)已抵押(2020年：410,000港元)。

## 資本支出

於本年度，本集團因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約零港元(2020年：512,000港元)。

## 資本承擔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投資對象注資的已訂約承擔約12.0百萬港元(2020年：11.6百萬港元)。

## 外匯風險

就融資租賃業務而言，本集團的收入、支出以及營運開支均以人民幣交易，故本集團預期貨幣風險微不足道。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情況，並將因應情況需要，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 末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2020年：無)。

##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於本年度內，就本集團所知，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未能遵守任何適用法律法規規定，足以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構成重大的影響。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聘有合共約40名(2020年：30名)員工。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經參照員工的工作表現、資歷及經驗，以及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當期市況而釐定，按年對員工的薪金及工資作出檢討。本集團亦向其員工提供酌情花紅、醫療保險、社會保障基金及公積金。根據2011年10月11日的股東書面決議案，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目的在於激勵合資格參與人士。自採納該計劃以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 重大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20日、2020年1月3日、2020年6月9日、2020年6月17日、2020年10月28日、2021年3月25日及2021年7月25日的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未能按照第13.24條(於2019年10月1日生效)維持足夠的營運水平及足夠價值的資產支撐其營運以保證其股份可繼續上市，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決定根據第6.01(3)條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

## 上市覆核委員會函件及暫停買賣

- (1) 於2021年11月3日，本公司接獲上市覆核委員會函件，當中載述其決定維持上市委員會的決定，原因為本公司未能按照第13.24條維持足夠營運水平及足夠價值的資產以支持其營運以保證其股份可繼續上市，以及根據第6.01(3)條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

因此，本公司股份自2021年11月4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已於2021年11月19日公佈該函件的詳情，並概述如下：

- (a) 上市覆核委員會注意到，如發行人的營運活動及收入處於極低水平，則會引起問題，即發行人規模及前景似乎無法證明與公開上市有關的成本或目的實屬合理，例如倘發行人業務並無產生足夠收入支付公司開支，導致錄得虧損淨額及負數經營現金流量，發行人通常被視為不符合第13.24條具有可行及可持續發展業務。
- (b) 上市覆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業務並非具有實質的業務，原因為自有關業務開展以來其經營範圍不大，收入甚少。擴展業務的計劃及舉措屬初步及充斥不明朗因素。
- (c) 上市覆核委員會認為，跨境貿易業務無法證明屬具有實質及可持續發展的業務，原因如下：
  - (i) 跨境貿易業務的客戶數目有限，而擴大大公司客戶群的計劃並不清晰。
  - (ii) 跨境貿易業務的供應商數目有限，而上市覆核委員會注意到，本公司在選擇產品方面似乎並無一貫的業務策略。
  - (iii) 本公司提供的增值服務仍不清晰。上市覆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的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6%上升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7%實屬少。上市覆核委員會進一步表示，其認為本公司並無展示其競爭優勢。

- (iv) 提供網上營銷服務的新開業附屬公司智拓的往績有限。
- (d) 鑒於自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來本公司的收益及溢利大幅增加，上市覆核委員會認為，因其關注本公司業務的可持續性及實質方面而無法確定長遠而言能否維持有關水平。
- (2) 於2021年11月11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發出的另一封函件，當中載列以下有關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的指引(「復牌指引」)：
- (i) 證明已遵守第13.24條。

如本公司情況有變，聯交所或會修改或補充復牌指引。

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條，如本公司股份連續停牌18個月，聯交所可能取消本公司的上市地位。就本公司而言，18個月期限將於2023年5月3日屆滿。倘本公司於2023年5月3日前未能補救導致其停牌的問題、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信納及恢復買賣股份，則聯交所上市科將建議聯交所上市委員會著手取消本公司的上市地位。根據第6.01及6.10條，聯交所亦有權實施更短的指定補救期限(如適用)。

- (3) 於2022年4月1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發出的函件，當中載列以下有關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的指引(「新增復牌指引」)：
- (i) 刊發所有尚未公佈之財務業績及處理任何審核修訂。

由於本公司因疫情嚴重所造成的各種延誤而未能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1)條於2022年3月31日或之前完成及刊發其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而獲施加新增復牌指引。該等延誤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業務夥伴(包括銀行、客戶及供應商)因郵政服務受阻而延期提供審核確認書；及本公司因近期香港及中國內地實施的隔離措施缺乏人手，而未能及時準備審核所需的檔案及資料。



延遲刊發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公佈已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30日、2022年4月27日及2022年5月11日的公佈。

於刊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後，本新增復牌指引即已獲履行。

### 季度最新資料

於2022年2月8日及2022年5月3日，本公司公佈其近期發展的季度最新資料。

本集團正從事其一般日常業務。我們的未來業務發展與我們的期望相符。本集團將繼續不時審視其現有業務並銳意改進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一直是積極物色潛在業務及投資機遇，旨在拓寬其收入來源，並將股東的回報最大化。

本公司正採取適當措施解決導致其停牌的問題，並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令聯交所信納。

### 收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收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重大投資之未來計劃

為維持足夠營運水平及足夠價值的資產以支持其營運，本集團一直探索各種改善其財務業績的方法並於可接受的風險水平內拓寬收入來源。因此，在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的前提下，本公司不排除投資或擴展至其他業務的可能性。同時，由於本公司不時獲投資者接洽潛在投資項目，本公司不排除執行債務及／或股權集資計劃的可能性，以滿足因本集團任何業務發展而產生的融資需求以及於適當的籌資機會出現時改善其財務狀況。於該等方面，本公司將根據適用的條例及法規於適當時發佈公佈。

## 資產負債表日後的事件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結束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影響本集團業務的重大或重要事項。

## 前景及展望

在COVID-19疫情期間，政府頒佈多項有利於B2C跨境電商出口行業的政策，如《關於進一步做好穩外貿穩外資工作的意見》及《國務院關於同意在雄安新區等46個城市和地區設立跨境電子商務綜合試驗區的批復》。該等政策已帶來並將繼續為中國的B2C跨境電商出口行業帶來長期利益。近期，政府進一步頒佈支持跨境電商出口行業發展的規則及條例，支持建立物流基礎設施及擴大海外倉儲業務。

於全國範圍內實施的三胎政策預計將為母嬰保健食品市場創造更多需求。據統計顯示，94.7%的孕婦於懷孕期間食用保健食品。其中，奶粉、葉酸及多種復合維生素片最為受歡迎。根據艾媒諮詢報告顯示，2020年母嬰保健食品市場規模超過人民幣600億元，同比增長21.8%，預計2021年將超過人民幣700億元。超過70%的母嬰保健食品消費者偏好經國家主管部門認可或符合國家營養標準的產品。

年輕人生活繁忙，飲食習慣往往無節制，因此彼等食用保健食品來彌補。該群體所購買的保健食品主要是為了恢復精力、瘦身及補充營養。特別是25歲以下的年輕人通常購買具美白及改善膚色功效的產品，而中年人則傾向於購買具抗衰老功能的保健產品。根據內地一所研究諮詢公司的調查結果發現，2020年，中年人市場規模同比增長12.4%，達人民幣700.9億元，預計2021年將達至人民幣758億元。

本公司已實現扭虧為盈，並成功錄得淨利潤。若沒有發生COVID-19，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亦會更佳，因此還可進一步發展及改善。本集團對2022年持樂觀態度，因為預計內地消費者市場的擴張及升級將成為「雙循環」模式的主要推動力，而跨境貿易業務及零售進口則是連接國內消費者市場與國際供應鏈的重要紐帶。本集團將因此獲得大量機會。

隨著消費者的產品需求越來越多元化，本集團仍不斷尋求機會使產品及貿易業務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與其他產品(如護膚、身體護理、食品及飲料、化妝品及香水)的全球分銷商及供應商的業務合作機會，目的為多元化並加強其現有產品組合，為其客戶提供更多種類的產品，從而增加本集團的收入。

鑒於2020年10月成立合資企業深圳融正(本集團擁有其51%的股權)，上文所述總合作協議的訂立以及所取得的融資額度，提供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業務將受到正面影響。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並無知悉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違反標準守則載列的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標準。

###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長青」)已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初步業績公佈的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所載的金額作比較，並核對一致。長青就此進行的工作有限，並不構成審核、審閱或其他委聘保證，因此核數師不會就本初步業績公佈發表任何保證意見。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1年10月11日成立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監察本公司與其外聘核數師之間在本集團核數範圍所引發事宜上的關係；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乃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編製及採納，當中述明審核委員會的授權及職責，已於本公司網站刊載。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立偉先生、葉東明先生(於2021年7月31日辭任)、文偉麟先生(於2021年8月27日獲委任)及李廣建先生)組成，主席為黃立偉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同意本公司核數師審核的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代表董事會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欣晨先生

香港，2022年5月27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本公司執行董事，即劉欣晨先生及張如潔先生；以及三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立偉先生、李廣建先生及文偉麟先生。